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黑龙江镁狄轩商贸有限公司

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新城创新创业广场 19 号楼（创新一路 699 号）B112-341 室

邮编：150029

联系人：张延亮

联系电话：17845003241

授权代表：张延亮

联系电话：17845003241

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新城创新创业广场 19 号楼（创新一路 699 号）B112-341 室

邮编：150029

邮箱：3858224272@qq.com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诸暨市残疾人联合会无障碍设施采购项目

质疑项目的编号：诸政采 2025-05-06

包号：1

采购人名称：诸暨市残疾人联合会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2025 年 5 月 19 日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中标单位浙江宏爱助老为老养老服务有限公司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国家及采购文件规定，中标无效。

事实依据：本项目采购产品“感应小夜灯”属于国家规定的强制性认证产品，制造商需具备对应产品的强制性认证证书，采购文件参数要求提供 3C 认证证书。中标单位浙江宏爱助老为老养老服务有限公司提供的制造商为乐龄家大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查询得知，乐龄家大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不具备产品的强制性认证证书，浙江宏爱助老为老养老服务有限公司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国家及采购文件规定，中标无效。

感应小夜灯	可插电，自动感应夜灯，3C 认证，LED 节能灯泡、灯亮时间≥30 秒，角度可调节	个	80	
-------	---	---	----	---



[illegible]田汉烈士(白话)书信(白话)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商的；
机构恶意串通的；
共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谈判的；

《政府采购法》第五十四条规定的情节严重行为，由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取消其 1 年至 3 年参加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投标资格：

- 3、《强制性认证产品管理规定》第二条 为保护国家安全、防止欺诈行为、保护人体健康或

者安全、保护动植物生命或者健康、保护环境，国家规定的相关产品必须经过认证（以下简称强制性产品认证），并标注认证标志后，方可出厂、销售、进口或者在其他经营活动中使用。

4、《强制性认证产品管理规定》第四十九条 列入目录的产品未经认证，擅自出厂、销售、进口或者在其他经营活动中使用的，由地方质检两局依照认证认可条例第六十七条规定予以处罚。

质疑事项 2：中标单位浙江宏爱助老为老养老服务有限公司提供的制造商不符合国家特种设备相关规定，中标无效。

事实依据：根据《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规定，电梯改造需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无障碍电梯改造”制造商浙江宏爱助老为老养老服务有限公司不是特种设备获证企业，不具备进行电梯改造相关能力，不符合国家特种设备相关规定，中标无效。

244. （无障碍电梯改造），属于 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浙江宏爱助老为老养老服务服务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68 人，营业收入为 3723 万元，资产总额为 9163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政务服务平台

查询关键字

单位类别 ☐ 生产单位 ☐ 检验检测机构 ☐ 充装单位

许可大类

许可小类

所在地 ☐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 黑龙江 ☐ 陕西 ☐ 甘肃

关键字

^ 收起筛选条件

查询结果为空，请重新设置查询条件

法律依据：

1、《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第七十五条未经许可，擅自从事锅炉、压力容器、电梯、起重机械、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及其安全附件、安全保护装置的制造、安装、改造以及压力管道元件的制造活动的，由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予以取缔，没收非法制造的产品，已经实施安装、改造的，责令恢复原状或者责令限期由取得许可的单位重新安装、改造，处10万元以上50万元以下罚款；触犯刑律的，对负有责任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照刑法关于生产、销售伪劣产品罪、非法经营罪、重大责任事故罪或者其他罪的规定，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应当遵循公开透明原则、公平竞争原则、公正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取消中标单位浙江宏爱助老为老养老服务有限公司中标资格，重新进行评审。

签字(签章)：

张亮印

公章：



日期：2025年6月12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诸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本人张延亮系黑龙江镁狄轩商贸有限公司（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张延亮（姓名）经理（职务）230104197206173739（其身份证号码）为本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诸暨市残疾人联合会无障碍设施采购项目项目编号为诸政采 2025-05-06号，其有权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并做出相应决定。

本授权书自签发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

法定代表人：  张延亮印
职 务： 经理

地 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新城创新创业广场 19 号楼（创新一路 699 号）B112-341 室

电 话：17845003241

授权人：  张延亮印

职 务：经理

电 话：17845003241

公司名称：黑龙江镁狄轩商贸有限公司（盖章）

日 期：2025 年 6 月 12 日



附件 1: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加盖公章）



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加盖公章）

